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之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149,697元，至人民幣80,864,097元。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約人民幣14,403,234元至人民幣224,380,078元。
-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之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5.74仙（二零一六年同期：人民幣4.04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6	80,864,097	58,172,560
銷售成本		(64,783,226)	(46,947,787)
毛利		16,080,871	11,224,77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	9,147,294	892,953
銷售及分銷支出		(1,105,643)	(415,725)
行政支出		(42,480,516)	(14,418,548)
融資成本		(67,537)	(7,46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833,240)	1,394,902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6,641,840	—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13,616,931)	(1,329,112)
所得稅支出	8	(828,501)	(274,230)
期間(虧損)/溢利		(14,445,432)	(1,603,342)
終止經營業務			
期間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	11,647,945
期間(虧損)/溢利		(14,445,432)	10,044,603
期間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2,198	44,642
期間內全面收入總額		(14,403,234)	10,089,245
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本期間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14,936,307)	(1,603,342)
本期間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	11,647,945
		(14,936,307)	10,044,603
非控股權益			
本期間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490,875	—
		(14,445,432)	10,044,603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應佔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本期間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14,894,109)	(1,558,700)
本期間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u>-</u>	<u>11,647,945</u>
		(14,894,109)	10,089,245
非控股權益			
本期間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u>490,875</u>	<u>-</u>
		(14,403,234)	<u>10,089,245</u>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及攤薄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	人民幣-5.74仙	人民幣-0.65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u>-</u>	<u>人民幣4.69仙</u>
		人民幣-5.74仙	<u>人民幣4.04仙</u>

簡明綜合全面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資產			
資產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04,664	12,599,059
按金		5,584,500	5,584,500
無形資產	15	48,833,017	50,232,101
於一家合營企業權益		-	24,083,611
聯營公司權益		2,989,356	1,822,59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50,000	2,250,000
遞延稅項資產		2,632,652	4,297,193
非流動資產總額		<u>73,894,189</u>	<u>100,869,059</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119,558,840	136,814,1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929,207	21,759,873
可收回稅項		9,051,568	1,058,6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420,025	84,310,595
總流動資產		<u>231,959,640</u>	<u>243,943,234</u>
總資產		<u>305,853,829</u>	<u>344,812,293</u>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41,243,966	45,121,455
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54,195	35,634,848
銀行借款	10	11,584,000	3,935,000
流動稅項負債		2,544,470	412,006
流動負債總額		<u>60,826,631</u>	<u>85,103,309</u>
流動資產淨值		<u>171,133,009</u>	<u>158,839,92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45,027,198</u>	<u>259,708,984</u>

簡明綜合全面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非流動負債			
已收按金		10,897,805	10,897,8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9,749,315	10,027,867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0,647,120</u>	<u>20,925,672</u>
總負債		<u>81,473,751</u>	<u>106,028,981</u>
資產淨值		<u>224,380,078</u>	<u>238,783,31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037,681	2,037,681
儲備		217,178,945	232,073,0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9,216,626	234,110,735
非控股權益		5,163,452	4,672,577
權益總額		<u>224,380,078</u>	<u>238,783,312</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	股份溢價 人民幣	資本盈餘 人民幣	匯兌儲備 人民幣	法定儲備 人民幣	保留溢利 人民幣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	權益總額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996,737	203,009,101	2,000,000	(868,778)	7,922,791	219,096,999	-	433,156,850
發行普通股	40,945	9,867,544	-	-	-	-	-	9,908,489
期內溢利及總全面收入	-	-	-	-	-	10,044,603	-	10,044,603
換算海外業務發生的匯兌差額	-	-	-	44,642	-	-	-	44,64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2,037,682</u>	<u>212,876,645</u>	<u>2,000,000</u>	<u>(824,136)</u>	<u>7,922,791</u>	<u>229,141,602</u>	<u>-</u>	<u>453,154,584</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037,681	212,873,290	2,000,000	(898,102)	7,922,791	10,175,075	4,672,577	238,783,312
期內溢利及總全面收入	-	-	-	-	-	(14,936,307)	490,875	(14,445,432)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得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發生的匯兌差額	-	-	-	42,198	-	-	-	42,198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2,037,681</u>	<u>212,873,290</u>	<u>2,000,000</u>	<u>(855,904)</u>	<u>7,922,791</u>	<u>(4,761,232)</u>	<u>5,163,452</u>	<u>224,380,078</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3,616,931)	12,186,807
經調整：			
利息開支		67,537	84,000
利息收入		(759,569)	(279,279)
無形資產攤銷	11	1,399,084	535,8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	711,722	563,319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453,693	–
金融資產收益		(35,587)	–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6,641,840)	–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833,240	(1,394,902)
資產減值損失		24,021,182	–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增加		–	(132,37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	(4,40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0,456,276	(19,786,7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7,284,207	(55,145,475)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877,489)	2,235,7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26,967,685)	(7,993,96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5,672,160)	(69,131,461)
已付所得稅		298,336	(8,330,140)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5,373,824)	(77,461,60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994)	(1,529,647)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500,000)	–
收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500,000	–
收購附屬公司		(3,000,000)	(17,150,000)
已收利息		35,587	283,68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140,407)	(18,395,96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人民幣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	9,565,000	2,0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1,916,000)	-
已付利息	(67,537)	(84,0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581,463	1,916,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32,768)	(93,941,5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動影響	42,198	75,50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310,595	144,609,43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3,420,025</u>	<u>50,743,38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83,420,025</u>	<u>50,743,380</u>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本集團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載於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七日的上市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向聯交所就自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提出正式申請。申請已獲批准，而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開始在主板（股份代號863）買賣。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主要從事為客戶提供包括廣告、公共關係、活動營銷服務，以及商業園區經營及管理服務。

2. 呈列基準及編製

回顧期內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附錄第16章所載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由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除另有註明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3. 重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4.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與本集團有關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此後統稱「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年度所報告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計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指定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擔任。執行董事定期按綜合基準審閱提供廣告服務（其中包括無線廣告服務）、公共關係服務及活動營銷服務產生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視作單一經營分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執行董事認為廣告分部為傳統廣告服務以供審閱及進行決策；此外，本集團亦從事提供商業園區經營及管理服務，本集團基於管理層的戰略決策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鑒於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決定終止無線廣告經營業務，故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無線廣告服務分部已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分類為終止經營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一六年同期有兩個可報告分部。由於各項業務提供不同的服務並需要不同的業務策略，因此該等經營分部均單獨管理。下列概述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的經營：

- 傳統廣告—提供傳統廣告服務、公共關係服務及活動營銷服務；
- 無線廣告—提供無線廣告服務；
- 商業園區管理—提供商業園區經營及管理服務。

(a)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傳統廣告	持續經營業務		小計	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園區管理	未分配		無線廣告	
外部客戶產生收益	61,634,630	19,229,467	-	80,864,097	-	80,864,097
融資成本	-	-	67,537	67,537	-	67,53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822,596)	-	(10,644)	(1,833,240)	-	(1,833,240)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	6,641,840	-	6,641,840	-	6,641,840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1,272,618)	(7,054,457)	(5,289,856)	(13,616,931)	-	(13,616,931)
所得稅支出	298,336	(1,126,837)	-	(828,501)	-	(828,501)
期間利潤	(974,282)	(8,181,294)	(5,289,856)	(14,445,432)	-	(14,445,432)
可報告分部資產	<u>201,782,289</u>	<u>81,829,308</u>	<u>22,242,232</u>	<u>305,853,829</u>	-	<u>305,853,829</u>
可報告分部負債	<u>33,052,504</u>	<u>32,423,209</u>	<u>15,998,038</u>	<u>81,473,751</u>	-	<u>81,473,751</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傳統廣告	持續經營業務		小計	終止經營業務 無線廣告	合計
		園區管理	未分配			
外部客戶產生收益	58,172,560	-	-	58,172,560	21,541,840	79,714,400
融資成本	-	-	84,000	84,000	-	84,000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	-	1,394,902	1,394,902	-	1,394,902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	-	-	-	-	-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3,809,358	-	(5,138,470)	(1,329,112)	13,515,919	12,186,807
所得稅支出	(1,101,239)	-	827,009	(274,230)	(1,867,974)	(2,142,204)
期間利潤	2,708,119	-	(4,311,461)	(1,603,342)	11,647,945	10,044,603
可報告分部資產	216,868,300	-	20,925,672	237,793,972	254,320,070	492,114,042
可報告分部負債	16,055,354	-	3,663,580	19,718,934	19,240,524	38,959,458

(b) 主要客戶地區分部及資料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故無呈列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與傳統廣告分部有三位客戶及來自與商業園區管理分部的有一位客戶（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位；及零位）的交易收入均佔本集團總收入（包括）超過10%，現詳述如下：

客戶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廣告業務	公關服務	活動營銷	租金收入	總計	廣告業務	公關服務	活動營銷	租金收入	總計
	收入	收入	收入	收入	總計	收入	收入	收入	收入	總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客戶A	-	-	-	15,148,605	15,148,605	-	-	-	-	-
客戶B	4,679,245	-	9,245,284	-	13,924,529	2,753,151	-	1,698,075	-	4,451,226
客戶C	-	13,404,880	-	-	13,404,880	-	22,492,391	-	-	22,492,391
客戶D	4,005,660	-	4,795,283	-	8,800,943	2,022,406	-	-	-	2,022,406

6. 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扣除營業稅金及附加後的廣告收入、公關服務收入及活動營銷服務收入及租金收入（扣除增值稅）。下表載列收益的明細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人民幣
持續經營業務：		
廣告收入	25,816,743	23,071,738
公關傳播收入	17,261,157	30,548,487
活動營銷服務收入	19,278,030	4,785,314
減：營業稅金及附加	833,797	232,979
小計	61,522,133	58,172,560
租金收入	19,341,964	—
總計	80,864,097	58,172,56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人民幣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759,569	264,706
政府資助	1,998,018	620,000
其他	6,389,707	8,247
總計	<u>9,147,294</u>	<u>892,953</u>

8.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人民幣
持續經營業務：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	(298,336)	274,230
遞延稅項	1,126,837	—
所得稅開支	<u>828,501</u>	<u>274,230</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回顧期內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銀行借款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已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未抵押付息貸款	11,584,000	3,935,000

11. 折舊及攤銷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無形資產攤銷	1,399,084	535,8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1,722	563,319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回顧期內虧損約人民幣14,445,432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044,603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251,771,079股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8,463,822股)。

基於回顧期內持續經營業務虧損為人民幣14,445,432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人民幣1,603,342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為251,771,079股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8,463,822股)。

基於回顧期內終止經營業務溢利為0(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647,945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251,771,079股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8,463,822股)。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已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乃根據其貿易往來客戶所銷售之產品或提供之服務種類而給予彼等不同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36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構成額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已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應收貿易賬款	123,872,240	144,983,809
減：到賬撥備	(6,443,200)	(8,249,672)
應收票據	117,429,040	136,734,137
	2,129,800	80,000
合計	119,558,840	136,814,137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已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不超過1個月	30,974,834	25,087,321
超過1個月但不超過3個月	27,413,763	33,289,857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6個月	16,995,255	37,367,668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37,765,154	40,198,403
1年以上	4,280,034	790,888
應收票據	117,429,040	136,734,137
	2,129,800	80,000
合計	119,558,840	136,814,137

14. 貿易應付款項

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構成額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已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應付貿易賬款	41,243,966	45,121,455

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	已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不超過1個月	23,060,070	20,845,731
超過1個月但不超過3個月	9,704,458	11,467,583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6個月	4,248,046	2,995,229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3,417,044	5,280,708
1年以上	814,348	4,532,204
合計	41,243,966	45,121,45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

	有利經營租賃 人民幣	電腦軟件 人民幣	總計 人民幣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51,532,097	126,496	51,658,593
添置	<u>-</u>	<u>-</u>	<u>-</u>
於2017年6月30日	<u>51,532,097</u>	<u>126,496</u>	<u>51,658,593</u>
累計攤銷：			
於2017年1月1日	1,392,759	33,733	1,426,492
期內開支	<u>1,392,759</u>	<u>6,325</u>	<u>1,399,084</u>
於2017年6月30日	<u>2,785,518</u>	<u>40,058</u>	<u>2,825,576</u>
賬面淨值			
於2017年6月30日	<u>48,746,579</u>	<u>86,438</u>	<u>48,833,017</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分析

收益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實現收益約為人民幣80,864,097元，與二零一六年同期約為人民幣79,714,400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1,149,697元或1.44%，收益總額維持穩中有升。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由購買廣告位的開支、稿費成本及開支、活動組織及製作，以及人力成本、租賃成本等構成。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64,783,226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人民幣55,443,250元略有增加，主要原因為：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增加了園區運營成本，而去年同期該成本為零。

本集團毛利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4,271,150元減少至回顧期內約人民幣16,080,871元。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定終止無綫廣告業務，故與去年同期相比，毛利下滑較大。

銷售及分銷支出

銷售及分銷支出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14,664元增加至回顧期內約人民幣1,105,643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旗下的附屬公司經營場地變更，導致租金成本提升。

行政支出

於回顧期內，行政支出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6,543,896元增加至人民幣42,480,516元，增加人民幣25,936,62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本集團出於謹慎性考量，計提於一家合營企業中的投資權益減值準備，計提金額為人民幣1,750萬元。

本集團持有上海臨港文化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臨港文化」）34%權益，由於以下原因，對其計提減值準備。臨港文化主要包含兩塊業務，分別為基金業務以及基地業務。鑒於，其基金業務根據相關合伙協議即將到期；而另一方面，由於政策原因，臨港文化無法繼續作為後續基地業務的運作主體開展業務，所以本集團對其計提減值準備。後續，本集團擬將該基地業務另行尋找合適的商業伙伴繼續拓展。

所得稅開支

回顧期內的所得稅開支金額為人民幣828,501元，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2,142,204元。

淨利潤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淨虧損約為人民幣14,445,432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人民幣10,044,603元）。下降的主要原因為：計提於一家合營企業中的投資權益減值準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約為人民幣83,420,025元，分別為約人民幣83,388,000元和約港幣37,355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存減少人民幣890,570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3.8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7）。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的內部現金流應付營運資金需要。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1,584,000元，詳細情況請見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0。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共償還已到期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2,000,000元。

本集團槓桿比率（按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5.16%（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作銀行貸款或其他用途（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24,380,078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8,783,312元），包括非流動資產人民幣73,894,189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869,059元），而流動資產則為人民幣231,959,64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3,943,234元）。

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71,133,009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8,839,925元），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83,420,025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4,310,595元）及貿易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19,558,84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6,814,137元）。

主要流動負債為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稅費，分別為人民幣41,243,966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121,455元）、人民幣4,978,063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275,994元）、人民幣2,544,47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2,006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部分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回顧期內，因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收款及付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進行任何對沖。

財務政策

本集團之理財政策是不參與任何高風險之投資或投機性衍生工具。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於財務風險管理方面繼續維持審慎態度。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僱用合共69名僱員。於回顧期內，員工總成本包括銷售業務人員工資以及管理人員工資，金額約為人民幣7,337,476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576,590元）。人力資源成本增加的主要因為：由於公司業務需要，增加了僱員人數。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主要業務包括廣告收入、公關收入、活動營銷業務收入及商業園區經營及管理服務收入。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總收益約為人民幣80,864,097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79,714,400元增加人民幣1,149,697元。總毛利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4,271,150元下降至人民幣16,080,871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總額約人民幣14,936,307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0,044,603元。

未來展望

目前，集團正處於業務轉型期，其所帶來的「陣痛」不可避免。但是，我們秉持轉型方針，集中力量，堅持深化綜合性企業服務的總佈局，並堅持對商業模式作出不斷優化，相信必將有良好的前景。

企業管治守則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式，確保資訊披露的及時性、透明性與完整性，努力使本公司運作更為規範，管理更為有效，最大程度地維護投資者的整體利益。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回顧期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董事會報告」中「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內，董事概無於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訂立對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作為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中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於回顧期內已遵守規定交易準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回顧期內，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在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集團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受控制法團權益		
方彬（「方先生」）（附註1）	—	—	112,500,000	112,500,000	44.68%
黃維（「黃先生」）（附註2）	—	—	20,810,194	20,810,194	8.27%
范幼元（「范先生」）（附註3）	—	—	14,700,000	14,700,000	5.84%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立達國際有限公司擁有，而該公司由方先生實益擁有全部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方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立達國際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12,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由永光企業有限公司擁有，而該公司由黃先生實益擁有全部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永光企業有限公司所持有的20,810,19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合鯨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擁有，該公司由大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范先生全資擁有大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范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合鯨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4,7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在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的情況下，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指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立達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12,500,000	44.68%
和平暢達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6,000,000	10.33%
李向春先生(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26,000,000	10.33%
永光企業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0,810,194	8.27%
袁媛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20,810,194	8.27%
合鯨資本控股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4,700,000	5.84%
大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700,000	5.84%
殷蓉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14,700,000	5.84%
愉凱管理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3,500,000	5.36%
林凱文先生(附註4)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500,000	5.36%
陳素珍女士(附註4)	配偶權益	13,500,000	5.36%

附註：

1. 李向春先生實益擁有和平暢達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而該公司持有26,000,000股股份。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李向春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和平暢達有限公司擁有權益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黃維先生實益擁有永光企業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而該公司持有20,810,194股股份。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黃維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永光企業有限公司所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袁媛女士為黃維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袁媛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黃維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范幼年先生實益擁有大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而該公司全資擁有合鯨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范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合鯨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4,7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殷蓉女士為范幼年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殷蓉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范幼年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林凱文先生實益擁有愉凱管理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持有13,500,000股股份。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林凱文先生被視為於愉凱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陳素珍女士為林凱文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陳素珍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林凱文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指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一項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有效年限將直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惟須受股份獎勵計劃所載之提前終止條文規限。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揚若干經選定僱員的貢獻，並給與鼓勵，以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服務，並吸引合適人員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效力。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7章，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購股權計劃，而為本公司之酌情獎勵計劃。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於回顧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才、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參與者

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決定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向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股份之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出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即合共20,000,000股，相當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94%）。

各參與者之配額上限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任何參與者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行使認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限

承授人可於董事會可能釐訂的期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認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設定認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及於行使購股權前須達成的績效目標。

接納購股權要約之期限及應付款項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限於作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當日）起七日內接納。購股權的承授人須於接納要約時就獲授的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

認購價之釐定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變為無條件，且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起十年期間內有效，剩餘有效年限將直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惟須受購股權計劃所載之提前終止條文規限。

本公司有權授出購股權，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出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在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取得股東批准及發出通函的前提下，本公司可於任何時間修訂該限額，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未獲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出當時本公司不時發行股份的30%。

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並未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中期業績並未經外聘核數師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同時，審核委員已檢討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內控工作及企業管治工作。

承董事會命
品牌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方彬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方彬先生、范幼元先生、Patrick Zheng先生、黃維先生及宋義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瑞金先生、林志明先生及徐慧敏女士。